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gzhou Guangling District Taihe Rural Micro-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2)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告載有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之資料，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財務概要

- (1)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錄得利息收入約人民幣 27.2 百萬元，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人民幣 27.2 百萬元保持穩定。
- (2)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稅後溢利約人民幣 13.8 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人民幣 16.0 百萬元減少約 13.6%。主要由於本公司建議由 GEM 轉往主板上市相關的開支增加所致。
- (3)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償還貸款結餘(減值虧損撥備前)約為人民幣 854.0 百萬元，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 841.5 百萬元增加約 1.5%。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概列如下：

簡明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未經審計) 人民幣	二零一八 (未經審計) 人民幣
利息收入	2	27,175,674	27,221,587
利息支出	2	(82,161)	—
利息收入，淨額	2	27,093,513	27,221,587
減值虧損撥備計提		(1,801,682)	(2,668,651)
擔保虧損撥備計提		(2,490)	(67,472)
行政開支	3	(7,110,655)	(3,209,160)
其他收入，淨額	4	30,686	250,411
稅前利潤		18,209,372	21,526,715
所得稅開支	5	(4,389,909)	(5,527,098)
期內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13,819,463	15,999,617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7		
基本		0.02	0.03
攤薄		0.02	0.03

簡明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計) 人民幣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13,404	4,337,348
應收貸款	8	824,968,632	814,275,722
物業及設備		7,307,995	2,324,103
遞延所得稅		5,122,734	5,003,496
其他資產		311,866	1,516,837
資產合計		843,324,631	827,457,506
負債			
遞延收入		74,851	112,070
應付所得稅		6,284,764	8,044,735
擔保負債		86,342	83,852
租賃負債		2,701,853	—
其他負債		9,046,279	7,905,770
負債合計		18,194,089	16,146,427
權益			
股本	9	600,000,000	600,000,000
儲備		103,074,536	103,074,536
留存溢利		122,056,006	108,236,543
權益合計		825,130,542	811,311,079
負債及權益合計		843,324,631	827,457,506

簡明權益變動表

	儲備					合計 人民幣
	股本 人民幣	資本公積 人民幣	盈餘準備 人民幣	一般準備 人民幣	留存溢利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600,000,000	54,417,191	33,403,729	8,084,486	94,650,965	790,556,371
期內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	—	—	—	15,999,617	15,999,61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未經審計)	<u>600,000,000</u>	<u>54,417,191</u>	<u>33,403,729</u>	<u>8,084,486</u>	<u>110,650,582</u>	<u>806,555,988</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600,000,000	54,417,191	40,279,200	8,378,145	108,236,543	811,311,079
期內淨利潤及綜合收益合計	—	—	—	—	13,819,463	13,819,463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未經審計)	<u>600,000,000</u>	<u>54,417,191</u>	<u>40,279,200</u>	<u>8,378,145</u>	<u>122,056,006</u>	<u>825,130,542</u>

簡明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未經審計) 人民幣	二零一八 (未經審計) 人民幣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8,209,372	21,526,715
調整：			
折舊及攤銷		435,355	202,931
計提減值虧損準備		1,801,682	2,736,123
計提擔保虧損準備		2,490	—
已減值貸款利息回撥	2	(103,229)	(69,138)
出售設備及其他資產淨收入		—	(107,864)
利息支出	2	82,161	—
匯兌損失，淨額	4	38	36,769
發放貸款增加		(12,440,506)	(27,111,995)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54,580	(479,128)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308,644	(891,777)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稅前現金流量淨額		9,350,587	(4,157,364)
支付所得稅		(6,269,117)	(5,495,688)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081,470	(9,653,05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建物業及設備項目		(1,590,948)	(8,800)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07,864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590,948)	99,06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償還其他貸款		(31,894)	—
償還租賃負債		(173,625)	—
已付利息		(8,909)	—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14,42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276,094	(9,553,98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37,348	10,578,504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4	(38)	(36,76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13,404	987,74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公司會計政策的變動

1.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要求，且應連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1.2 會計政策及披露要求的變動

除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準則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本公司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根據該準則，承租人可以選擇使用完整的追溯法或修改後的追溯法來應用該標準。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該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披露如下。其他若干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九年首次適用，但對本公司的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的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須確認絕大部分租賃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採用修改的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作為首次適用日期。根據該方法，首次應用該準則時，於首次採用日調整追溯確認產生的累計影響。公司選擇使用應該準則的過渡實務變通，對之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和《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4號——確定一項協議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同採用本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的影響(增加/(減少))如下：

	人民幣
資產	
固定資產	<u>2,626,966</u>
總資產	<u><u>2,626,966</u></u>
負債	
租賃負債	2,802,226
其他負債	<u>(175,260)</u>
總負債	<u><u>2,626,966</u></u>

a)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影響的性質

本公司已就用於經營的建築物簽訂經營租賃合約。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前，租賃物業並未資本化，而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租金開支。任何預付租金和應計租金分別在其他資產和其他負債項下確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使用權資產乃根據與租賃負債相等的金額確認，並就先前確認的任何相關預付及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租賃負債乃根據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按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根據上述情況，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確認使用權資產金額為(包括在固定資產中)人民幣 2,626,966 元，而額外租賃負債人民幣 2,802,226 元已於財務報表中單獨確認及呈列位置。與先前經營租賃相關的其他負債人民幣 175,260 元已終止確認。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可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諾調節而來，具體如下：

	人民幣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諾	1,496,920
增值稅的影響	(71,282)
不含增值稅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諾	1,425,638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12.00%
	<hr/>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折現的租賃承諾	1,358,389
	<hr/>
加：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續租選擇權付款額	1,443,837
	<hr/>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2,802,226
	<hr/>

b) 新會計政策摘要

以下載列本公司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後的新會計政策，自首次應用日期起適用：

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收到的任何租賃優惠。除非本公司合理確定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在其預計使用年限和租賃期的較短者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使用權資產可能會出現減值。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公司確認以租賃期內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的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如果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公司在租賃開始日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並減少租賃付款。此外，如果存在租賃修改、租賃期限發生變化、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對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發生變化，則需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

2. 利息收入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人民幣	二零一八 人民幣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應收貸款	27,172,648	27,184,112
銀行現金	2,325	10,551
第三方現金	701	26,924
小計	<u>27,175,674</u>	<u>27,221,587</u>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租賃負債	74,887	—
其他機構借款	7,274	—
小計	<u>82,161</u>	<u>—</u>
利息收入淨額	<u>27,093,513</u>	<u>27,221,587</u>
包括：已減值貸款利息收入	<u>103,229</u>	<u>69,138</u>

3. 行政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人民幣	二零一八 人民幣
員工成本	1,178,221	1,093,494
稅金及附加	149,734	267,420
轉板費用開支	3,393,899	—
折舊及攤銷	435,355	202,931
租賃開支	—	155,696
辦公開支	35,388	58,522
核數師酬金	336,085	—
業務招待開支	554,737	708,093
服務費開支	632,689	318,445
其他	394,547	404,559
總計	<u>7,110,655</u>	<u>3,209,160</u>

4.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人民幣	二零一八 人民幣
其他收入：		
擔保手續費收入	37,219	183,211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	107,864
小計	37,219	291,075
其他費用開支：		
匯兌損失	(38)	(36,769)
手續費及佣金開支	(6,495)	(3,895)
小計	(6,533)	(40,664)
其他收入，淨額	<u>30,686</u>	<u>250,411</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人民幣	二零一八 人民幣
當期所得稅	4,509,147	6,080,329
遞延所得稅	(119,238)	(553,231)
	<u>4,389,909</u>	<u>5,527,098</u>

使用本公司註冊地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人民幣	二零一八 人民幣
稅前溢利	18,209,372	21,526,715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費	4,552,344	5,381,679
就先前年度當期所得稅調整	(281,875)	—
不可扣稅開支	119,440	145,419
按本公司實際稅率計算的期間內稅項開支總額	<u>4,389,909</u>	<u>5,527,098</u>

6.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三個月期間內無已支付或提議支付的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三個月期間：無)。

7.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有關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溢利及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二零一八
收益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溢利	13,819,463	15,999,617
股數		
用以計算本期間基本每股收益的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i)	600,000,000	600,000,000
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	<u>0.02</u>	<u>0.03</u>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二零一八
於一月一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u>600,000,000</u>	<u>600,000,000</u>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00,000,000</u>	<u>600,000,000</u>

於有關期間內，沒有潛在可攤薄的普通股，因此，攤薄每股收益相等於基本每股收益。

8. 應收貸款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應收貸款	853,956,453	841,515,947
減：減值虧損撥備	28,987,821	27,240,225
	<u>824,968,632</u>	<u>814,275,722</u>

各類應收貸款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貸款	814,868,774	801,348,948
抵押貸款	39,087,679	40,166,999
	<u>853,956,453</u>	<u>841,515,947</u>
減：減值虧損撥備	28,987,821	27,240,225
	<u>824,968,632</u>	<u>814,275,722</u>

下表載列我們基於內部信用評價體系(五級分類原則)以及期末/年末階段分類列示的貸款信用質量及信貸風險最大敞口：

內部評級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階段 人民幣	第二階段 人民幣	第三階段 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正常	839,311,883	—	—	839,311,883	826,671,468
關注	—	—	—	—	3,301,005
次級	—	—	3,167,743	3,167,743	3,237,467
可疑	—	—	4,352,620	4,352,620	1,164,800
損失	—	—	7,124,207	7,124,207	7,141,207
合計	839,311,883	—	14,644,570	853,956,453	841,515,947

貸款餘額變動的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組合評估 人民幣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組合評估 人民幣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減值) 單項評估 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貸款餘額	826,671,468	3,301,005	11,543,474	841,515,947
本期新增	133,090,567	—	—	133,090,567
本期撥回	(120,450,152)	(133,262)	(66,647)	(120,650,061)
劃分到第三階段	—	(3,167,743)	3,167,743	—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839,311,883	—	14,644,570	853,956,45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貸款餘額	800,984,711	2,029,650	8,959,321	811,973,682
本期新增	826,671,468	670,162	3,000,000	830,341,630
本期撥回	(798,116,401)	(864,850)	(1,818,114)	(800,799,365)
劃分到第二階段	(2,630,843)	2,630,843	—	—
劃分到第三階段	(237,467)	(1,164,800)	1,402,267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6,671,468	3,301,005	11,543,474	841,515,947

下表載列貸款預期信用損失(「ECLs」)的變動：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組合評估 人民幣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組合評估 人民幣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減值) 單項評估 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預期信用損失	17,816,242	318,462	9,105,521	27,240,225
本期新增	2,862,207	—	—	2,862,207
本期撥回	(2,598,078)	(12,856)	(51,782)	(2,662,716)
劃分到第三階段	—	(305,606)	305,606	—
階段轉撥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重新計量淨額	—	—	942,997	942,997
風險參數變化	(40,363)	—	748,700	708,337
已減值貸款利息撥回(附註2)	—	—	(103,229)	(103,229)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8,040,008	—	10,947,813	28,987,821
	第一階段 (十二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組合評估 人民幣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組合評估 人民幣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減值) 單項評估 人民幣	合計 人民幣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預期信用損失	17,057,494	203,105	7,313,843	24,574,442
本期新增	17,816,241	65,346	1,165,867	19,047,454
本期撥回	(16,996,410)	(87,237)	(1,742,836)	(18,826,483)
劃分到第二階段	(56,026)	56,026	—	—
劃分到第三階段	(5,057)	(116,561)	121,618	—
階段轉撥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重新計量淨額	—	197,783	676,830	874,613
風險參數變化	—	—	1,855,903	1,855,903
已減值貸款利息撥回	—	—	(285,704)	(285,70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16,242	318,462	9,105,521	27,240,225

9. 股本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實收資本	600,000,000	600,000,000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股本無變動。

10. 關聯方交易

(a) 租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 人民幣	二零一八 人民幣
租賃費用	(i)	—	142,85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i)	125,533	—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i)	72,124	—

附註：

- (i) 本公司的辦公地點租賃開支為向本公司的一位有重大影響的股東支付。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出租人續簽租賃合同，租賃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租賃費用為人民幣142,857元(不含增值稅)。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並因此確認了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租賃負債利息支出和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分別為人民幣72,124元和人民幣125,533元。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 人民幣	二零一八 人民幣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330,591	305,277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一位對公司有重大影響的股東的租賃負債結餘為人民幣2,646,257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人民幣2,574,132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持續追求業務機會、鞏固市場地位。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錄得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7.2百萬元，與二零一八年同期比較保持穩定；以及稅後溢利約人民幣13.8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6.0百萬元減少約13.6%，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建議由GEM轉往主板上市(「轉板上市」)相關的開支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償還貸款結餘(減值虧損撥備前)約為人民幣854.0百萬元，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41.5百萬元增加約1.5%。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總資產約為人民幣843.3百萬元，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27.5百萬元增加約1.9%；而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825.1百萬元，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11.3百萬元增加約1.7%。

客戶數量

我們擁有相對廣泛的客戶群，主要由位於揚州市或於當地落戶的中小企業(「中小企業」)、小微企業及個體經營者組成。我們的客戶所從事的行業眾多，而絕大部分亦屬於中國人民銀行的三農分類。我們認為客戶所從事行業及業務的多樣性加上我們相對小的單筆貸款規模有助於降低我們的風險集中度，並使我們更好地應對不同行業的週期性業務及經濟週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分別為76名及78名客戶授出貸款。下表載列我們於下列所示期間已向其授出貸款的客戶數量：

客戶類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客戶數量	%	客戶數量	%
中小企業及小微企業	7	9.0	9	11.8
個體經營者	71	91.0	67	88.2
總計	78	100.0	76	100.0

按規模劃分的貸款組合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規模劃分的我們的未償還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少於或等於人民幣 50 萬元				
— 保證貸款	20,030	2.3	21,088	2.5
— 抵押貸款	6,700	0.8	7,613	0.9
	26,730	3.1	28,701	3.4
超過人民幣 50 萬元但少於或等於人民幣 100 萬元				
— 保證貸款	102,849	12.0	95,789	11.4
— 抵押貸款	703	0.1	704	0.1
	103,552	12.1	96,493	11.5
超過人民幣 100 萬元但少於或等於人民幣 200 萬元				
— 保證貸款	327,984	38.5	317,150	37.6
— 抵押貸款	10,594	1.2	10,792	1.3
	338,578	39.7	327,942	38.9
超過人民幣 200 萬元但少於或等於人民幣 300 萬元				
— 保證貸款	364,006	42.6	367,322	43.7
— 抵押貸款	21,090	2.5	21,058	2.5
	385,096	45.1	388,380	46.2
總計	853,956	100	841,516	100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組合

我們接受 (i) 以保證人提供保證的貸款，(ii) 以抵押物作為擔保的貸款，或 (iii) 同時以保證人提供保證並以抵押物作為擔保的貸款。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我們的未償還貸款結餘(包括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授出的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保證貸款	814,869	95.4	801,349	95.2
抵押貸款	39,087	4.6	40,167	4.8
包括：保證及抵押貸款	36,927	4.3	37,989	4.5
總計	853,956	100	841,516	100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擔保方式劃分的授出貸款數量的詳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保證貸款	78	67
抵押貸款	3	14
包括：保證及抵押貸款	3	13
總計	81	81

資產質量

我們採納貸款分類法管理貸款組合。我們經參考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頒佈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所載的「五級分類原則」將貸款分類。根據「五級分類原則」，我們的貸款按其風險水平被分類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或「損失」。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五級分類原則」類別劃分的我們的未償還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正常	839,312	98.3	826,672	98.2
關注	—	0.0	3,301	0.4
次級	3,167	0.4	3,237	0.4
可疑	4,353	0.5	1,165	0.2
損失	7,124	0.8	7,141	0.8
總計	853,956	100	841,516	100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貸款質量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值貸款比率 ⁽¹⁾	1.7%	1.4%
減值貸款結餘(人民幣千元)	14,644	11,543
應收貸款總額(人民幣千元)	853,956	811,974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撥備覆蓋率 ⁽²⁾	198.0%	236.0%
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³⁾	28,988	27,240
減值貸款結餘(人民幣千元)	14,644	11,543
減值虧損撥備率 ⁽⁴⁾	3.4%	3.2%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貸款結餘(人民幣千元)	14,644	14,694
應收貸款總額(人民幣千元)	853,956	841,516
逾期貸款率 ⁽⁵⁾	1.7%	1.7%

附註：

- (1) 指減值貸款結餘除以應收貸款總額。
- (2) 指所有貸款減值虧損撥備除以減值貸款結餘。所有貸款減值虧損撥備包括就已綜合評估的貸款計提的撥備及就已單獨評估的減值貸款計提的撥備。撥備覆蓋率顯示我們為彌補貸款組合內可能產生的虧損而作出的撥備水平。
- (3) 減值虧損撥備反映我們的管理層對貸款組合內可能產生的虧損的估計。
- (4) 指減值虧損撥備除以應收貸款總額。減值虧損撥備率計量累計撥備水平。
- (5) 指逾期貸款(即全部或部分本金及/或利息逾期一日或以上的貸款)除以應收貸款總額。

財務回顧

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利息收入保持穩定，均約人民幣27.2百萬元。而平均年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13.3%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12.9%，被我們的應收貸款平均每日結餘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820.7百萬元增加約2.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842.0百萬元所抵銷。

利息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利息開支分別為零及人民幣82,161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並無利息開支，主要由於所有外部借款均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償還，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期間並無獲得其他外部借款。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利息開支計提於二零一八年末就購買汽車的分期貸款協議及由於我們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後與我們辦事處租賃合約相關的確認租賃負債。

減值虧損撥備計提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減值虧損撥備計提分別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及人民幣1.8百萬元。減值虧損撥備計提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止三個月新授出的貸款數額減少所致。

擔保虧損撥備計提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已分別為我們的未償還融資擔保債務計提擔保虧損撥備人民幣67,472元及人民幣2,49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並無提供任何新的融資擔保服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約121.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7.1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與本公司建議轉板上市有關的專業服務費增加約人民幣3.4百萬元。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50,411元及人民幣30,686元，有關差額主要由於出售固定資產收益及擔保費收入減少。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5.5百萬元減少約20.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4.4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期內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基於上文所述，尤其是與建議轉板上市相關的專業服務費用的增加，我們的期內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6.0百萬元減少約13.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3.8百萬元。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及預計資金來源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未來計劃。

外匯風險

本公司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外匯匯率風險有限，主要來自其於GEM上市(「上市」)後以港元計值的若干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約為2,206港元)。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對沖工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5.6百萬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3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應付分期貸款，為人民幣389,106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1,000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借款與本公司總資產的比率)為零(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庫務政策

本公司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於整個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的信貸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本公司密切關注本公司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其資產、負債及流動資金結構能夠滿足不時的資金需求。

債務及資產抵押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末就購買汽車訂立分期貸款協議，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為人民幣389,106元。本公司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27,771元的一輛汽車，已抵押以擔保應付的分期貸款。同時，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並據此確認租賃負債，該負債結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

或然負債

並無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元
財務擔保合約	<u>4,000,000</u>	<u>4,000,000</u>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重大訴訟及仲裁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32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名全職僱員)。僱員質素對維持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及增長以及提高盈利能力而言至關重要。我們向全體僱員提供基本薪金及按僱員表現發放花紅，並提供多項福利以及津貼作為獎勵。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總僱員薪酬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1.1百萬元)。

前景

本公司的目標乃成為領先的區域性小額貸款公司，專注於滿足中小企業、小微企業及個體經營者的短期業務融資需求。展望未來，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員工將開拓創新、與時俱進，為客戶、僱員及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經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的公告(「轉板公告」)，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向聯交所提交建議轉板上市的正式申請。董事會相信建議轉板上市將(其中包括)提升本公司之企業形象、提高本公司之品牌知名度和信譽，以及提高本公司H股之交易流動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轉板公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建議轉板上市的進度。

其他事項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的任何股份（「股份」）、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於本公司相關股份及債務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

董事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於股份相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²⁾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³⁾
柏萬林先生 ⁽⁵⁾	受控法團權益 ⁽⁴⁾	430,100,000股 內資股(L)	95.58%	71.68%
柏莉女士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股 內資股(L)	2.22%	1.67%
左玉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600,000股 內資股(L)	0.58%	0.43%
周吟青女士	實益擁有人	700,000股 內資股(L)	0.16%	0.12%

附註：

- (1) 字母「L」指有關人士於本公司內資股（「內資股」）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有關計算乃基於內資股股權百分比（即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並由中國公民及／或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普通股）。
- (3) 有關計算乃基於已發行股份總數600,000,000股。
- (4) 江蘇柏泰集團有限公司（「柏泰集團」）直接擁有本公司約40.03%權益。所披露的權益指柏泰集團於本公司持有的權益，而柏泰集團由柏萬林先生、柏年斌先生、柏莉女士及王正茹女士（柏萬林先生的配偶）於本公告日期分別持有約33.33%、約25.00%、約25.00%及約16.67%。柏萬林先生及其配偶控制柏泰集團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柏泰集團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5) 江蘇聯泰時尚購物廣場置業有限公司(「聯泰廣場」)直接擁有本公司約31.65%的權益。所披露的權益指由聯泰廣場持有的本公司權益，而聯泰廣場由柏泰集團、柏萬林先生、柏年斌先生及柏莉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分別持有約48.67%、約26.33%、約20.00%及約5.00%。柏泰集團控制聯泰廣場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聯泰廣場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而柏萬林先生及其配偶王正茹女士控制柏泰集團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柏泰集團於聯泰廣場及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控股股東柏泰集團及聯泰廣場已向中國獨立商業銀行分別質押45,000,000股及35,000,000股內資股，作為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銀行融資之抵押。

相聯法團

董事	相聯法團	權益性質	於相聯法團
			股份相關類別中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柏萬林先生	柏泰集團	實益擁有人 ⁽¹⁾	33.33%
		配偶家族權益 ⁽²⁾	16.67%
柏莉女士	柏泰集團	實益擁有人 ⁽¹⁾	25.00%
柏年斌先生	柏泰集團	實益擁有人 ⁽¹⁾	25.00%

附註：

- (1) 所披露的權益指於柏泰集團的權益，柏泰集團為由柏萬林先生、柏年斌先生、柏莉女士及王正茹女士(柏萬林先生的配偶)於本公告日期分別擁有約33.33%、約25.00%、約25.00%及約16.67%的相聯法團。
- (2) 柏萬林先生為王正茹女士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正茹女士於柏泰集團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及債務證券交易。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各自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於股份相關類別的 概約股權百分比	於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總額中的 概約股權百分比 ⁽³⁾
柏泰集團 ⁽⁸⁾	實益擁有人	240,200,000股 內資股(L)	53.38% ⁽²⁾	40.03%
	受控法團權益 ⁽⁴⁾	189,900,000股 內資股(L)	42.20% ⁽²⁾	31.65%
柏萬林先生 ⁽⁸⁾	受控法團權益 ⁽⁵⁾	430,100,000股 內資股(L)	95.58% ⁽²⁾	71.68%
王正茹女士 ⁽⁸⁾	配偶家族權益 ⁽⁶⁾	430,100,000股 內資股(L)	95.58% ⁽²⁾	71.68%
聯泰廣場 ⁽⁸⁾	實益擁有人	189,900,000股 內資股(L)	42.20% ⁽²⁾	31.65%
孫粗洪先生 ⁽⁹⁾	實益擁有人	19,208,000股 H股(L)	12.81% ⁽⁷⁾	3.20%
黎明偉先生 ⁽⁹⁾	實益擁有人	10,090,000股 H股(L)	6.73% ⁽⁷⁾	1.68%

附註：

- (1) 字母「L」指有關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有關計算乃以於內資股的股權百分比為基準。
- (3) 有關計算乃以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600,000,000股為基準。
- (4) 於本公告日期，聯泰廣場由柏泰集團、柏萬林先生、柏年斌先生及柏莉女士分別持有約48.67%、約26.33%、約20.00%及約5.00%。柏泰集團控制聯泰廣場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聯泰廣場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5) 於本公告日期，柏泰集團由柏萬林先生、柏年斌先生、柏莉女士及王正茹女士(柏萬林先生的配偶)分別持有約33.33%、約25.00%、約25.00%及約16.67%。柏萬林先生及其配偶控制柏泰集團超過三分之一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柏泰集團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6) 王正茹女士為柏萬林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柏萬林先生於本公司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7) 有關計算乃以於H股的股權百分比為基準。
- (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控股股東柏泰集團及聯泰廣場已向中國獨立商業銀行分別質押45,000,000股及35,000,000股內資股，作為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銀行融資之抵押。
- (9) 孫粗洪先生及黎明偉先生除作為本公司股東外，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悉，概無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任何股份及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控股股東質押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柏泰集團及聯泰廣場已向中國獨立商業銀行分別質押45,000,000股及35,000,000股內資股，作為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銀行融資之抵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該等質押內資股份佔柏泰集團及聯泰廣場持有的內資股總數約18.6%、已發行內資股總數約17.8%及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13.3%。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公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披露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至少25%的已發行股份由公眾股東持有，並且本公司已維持GEM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柏泰集團及聯泰廣場各自於江蘇邗江民泰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泰銀行」)股本中持有10%權益(作為被動投資者)，及柏泰集團於揚州廣陵中成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成銀行」)股本中持有8%權益(作為被動投資者)。

民泰銀行主要於揚州市邗江區從事若干銀行業務，如吸收公眾存款；提供短期、中期及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匯兌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從事同業拆借；從事銀行借記卡發行；代理發行及兌付、承銷政府債券；代理收付賬款；以及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銀行業務」)。

中成銀行主要於揚州市廣陵區從事銀行業務。

就有關民泰銀行及中成銀行的一般資料的進一步詳情以及董事認為民泰銀行與中成銀行的主要業務與本公司的主要業務之間的競爭屬有限及並非激烈的理由，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的招股章程的「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投資的其他業務」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於與我們的主要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第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而採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監察核數程序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素權先生、包振強先生及吳賢坤先生。陳素權先生現時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聯交所規定以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及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彼等均已遵守行為守則及交易必守標準。本公司繼續並將繼續確保遵守行為守則。

報告期後事項

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無注意到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後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重大事項。

合規顧問的權益

經本公司合規顧問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中國銀河」)確認，除本公司與作為合規顧問的中國銀河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六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補充協議及本公司與作為建議轉板上市聯席保薦人的中國銀河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聯席保薦人協議外，中國銀河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

承董事會命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
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柏萬林

中國揚州，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柏萬林先生、柏莉女士及周吟青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柏年斌先生及左玉潮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振強先生、吳賢坤先生及陳素權先生。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至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ltaihe.com)刊登。